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政府信息
公开指南



法定主动
公开内容

机构职能 +

政策法规 +

规划计划 +

政务服务

资金信息 +

社会救助 +

通知公告

联系方式



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

深圳市南山区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

索引号: 11440305007549549K/2021-00271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南山区民政局	成文日期: 2021-11-02
名称: 南山区民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南山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创新项目评选活动的通知	
文号:	发布日期: 2021-11-02
主题词:	

南山区民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南山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创新项目评选活动的通知

发布日期: 2021-11-02 浏览次数: 87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激发社会组织活力,促进南山区社会组织发展,调动社会组织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社区服务,加快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由南山区民政局主办,南山区社会工作协会(以下简称“区社协”)承办以“助推公益发展 共建美好南山”为主题的2021年南山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创新项目评选活动,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助推公益发展 共建美好南山

二、活动目标

通过社会组织自愿申报、专家评审、择优扶持的方式,评选出一批具有较高创新性和社会效益的创新项目和发展项目,并予以经费扶持,激发南山区社会组织活力,推动南山区社会组织项目落地,在社会治理和社会服务中发挥积极作用。

三、活动组织

主办单位: 南山区民政局、南山区社会组织党委

支持单位: 南山区慈善会

承办单位: 南山区社会工作协会

协办单位: 南山区社会组织创新苑、“社创+”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南山区各街道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四、活动内容及要求

(一) 申报时间

2021年11月2日至11月23日

(二) 申报主体条件

1、项目申报主体为在南山区民政局登记、成立未满两年（于2019年11月2日后注册）、且有专业服务项目的社会组织。

2、项目申报主体为在国内注册的社会组织，且服务范围和服务对象在南山区区域内，参选项目须具有专业性、品牌性。

3、2019、2020年度按时参加年报，未列入活动异常名录的或受到过行政处罚的社会组织。

(三) 赛道设置

1、创新项目赛道：仅限项目申报主体在南山区民政局登记、成立未满两年（于2019年11月2日后注册）、且有专业服务项目的社会组织申报。

2、发展项目赛道：项目申报主体为在国内注册的社会组织，且服务范围和服务对象在南山区区域内，参选项目须具有专业性、品牌性（符合创新项目赛道申报条件的社会组织也可申报）。

(四) 申报项目类别

1、党建团建类。开展主题党日团日、特色党课团课、党性修养等党建带团建、团建促党建的活动。

2、社区治理服务类。开展社区融合和社区营造，社会组织培育发展等基层治理类服务项目。

3、扶贫济困类。针对残障人士及社区邻里中的弱势群体开展的帮扶、陪伴、支持、赋能、信息化等服务项目。

4、安全、应急救助类。开展安全、应急救援科普宣教、培训演练、隐患排查等服务项目。

5、心理健康服务类。普及心理健康知识,提升居民心理健康水平;开展公益性心理减压、心理咨询;开展进学校、单位、社区等心理辅导项目。

6、企业服务类。开展职场礼仪、领导力培养、情感服务、心理减压、EAP（员工帮助计划）、节日主题活动等助力企业发展和丰富员工精神文化生活的的项目。

7、其他类。

(五) 申报项目要求

1、已被政府购买或资助的未结项的项目，不得申报。

2、为体现公平性和扶持范围的广泛性，每家申报主体的参评项目不超过两个。

3、申报项目的落地区域原则上须在南山区辖区内，服务对象需为南山区居民。

(六) 项目经费扶持

南山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创新项目评选活动经专家初审，决赛现场评审打分选出具有创新性和较高社会效益的项目给予经费扶持，总扶持经费共计180万元。其中，创新项目扶持总经费不超过80万元，每个组织获扶持经费最高不超过4万元；发展项目扶持总经费不超过100万元，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10万元。扶持经费由区民政局支付，凡获经费扶持的项目，需接受第三方的过程监管和成效评估。

(七) 申报方式

社会组织需按照《2021年南山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项目申报书》（附件）格式要求填写，于规定时限内将申报书纸质版邮寄或交至南山区社会工作协会（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287号桃李花园6栋4楼401室），同时将电子版资料发至邮箱mzjsgxh@szns.gov.cn。联系人：施章龙，联系电话0755-26665999。

南山区民政局

2021年11月2日

附件：

1. [附件：2021年南山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创新项目评选活动申报书.doc](#)